

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

关于对福田区 2023 年政协提案第 2023122 号的分办意见

张禹委员：

关于福田区 2023 年政协提案第 2023122 号《关于建设支撑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案》，经研究，其中的“在福田区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设立国际知识产权博士后工作站”内容涉及我局职能，我局分办意见如下：

我市的博士后科研机构的管理权限归属市人力资源保障局。市人力资源保障局在官网发布申报通知后，由企事业单位备好材料，自主申报。其中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立通常每 2 年受理 1 次，需逐级向上推荐，最终经人社部审核同意。企业博士后工作站分站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一般每年受理 1 次。我局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，一直注重发动辖区企事业单位积极申报设立博士后科研机构，吸引高知识水平人才聚集。在知识产权领域，辖区的深圳市国新南方知识产权研究院已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。

此外，我局实施的多项政策可以帮助知识产权人才聚集。一是执（职）业人才奖励。对取得正高职称（含知识产权师），从事相应工作且在辖区同一家企业连续工作满 3 年的，给予奖励 3 万元。知识产权师可在取得正高职称、满足政策条件后申报。二

是“优才中国行”校园招聘活动。我局每年组织辖区企业赴武汉、合肥、昆明等高校密集的城市开展校园招聘活动，参加企业中包含律师事务所这样能够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企业。随着我区知识产权产业的持续发展，相信能吸引更多知识产权人才。三是深圳市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政策，对在辖区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，按照内地和香港的个人所得税负综合差额给予补贴。该政策有利于吸引高端国际服务人才集聚，促进知识产业国际人才集聚。

接下来我局将继续落实好知识产权人才相关政策及人才活动，持续发动辖区单位申报设立博士后科研机构，不断加强福田区国际水平知识产权人才储备水平。感谢委员对我区知识产权人才工作提出的宝贵建议！

福田区人力资源局

2023年5月31日